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健興路1號  
承辦人：莊麗明  
電話：04-7112422轉203  
傳真：04-7112373  
電子信箱：e63000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大村鄉村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12534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COVID-19(武漢肺炎)社區防疫公共環境消毒指引1份(電子檔1個)  
(0125344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修訂「COVID-19(武漢肺炎)社區防疫公共環境消毒指引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縣衛生局109年4月8日彰衛疾字第109001734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教導處 收文:109/04/15



1090001053

有附件